

证券代码：603352

证券简称：至信股份

重庆至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六年三月

重庆至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会议资料目录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3 -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5 -
议案一：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类型、住所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7 -
议案二：关于拟对外投资建设汽车冲焊零部件项目的议案.....	9 -

重庆至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会议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重庆至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特制定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一、本次股东会设立会务组，具体负责会议期间的组织及相关会务工作。

二、为保证本次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请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及相关人员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股东参会登记当天没有通过邮件方式登记的，不在签到表上登记签到。会议开始后，会议登记应当终止，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没有统计在内的股东，不参加现场表决和发言。

三、为保证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四、股东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会议的正常秩序。

五、股东在会议召开期间准备发言的，请在会议开始前到会务组登记并填写《股东会发言登记表》。股东临时要求发言或就相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当先向会务组申请，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发言。

六、股东在会议上发言，应围绕本次股东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位股东发言的时间一般不得超过三分钟，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股份数额和姓名。会议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问题，与本次股东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可能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会议主持人或

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议案表决开始后，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七、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逐项进行表决。股东以其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多选或不选均视为无效票，作弃权处理。

八、会议期间，全体参会人员应自觉遵守会场秩序，确保会议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静音或震动状态。

九、为保证每位参会股东的权益，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对干扰股东会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重庆至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

(一) 现场会议：2026 年 3 月 4 日（星期三）14:00；

(二) 网络投票：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现场会议地点：重庆市两江新区鱼嘴镇长惠路 29 号公司会议室。

三、与会人员

(一) 截至 2026 年 2 月 25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次股东会会议通知中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会及参加表决；符合上述条件的股东因故不能亲自出席者，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公司股东）；

(二)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本次会议的见证律师；

(四) 本次会议的工作人员。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陈志宇。

六、会议议程安排

1、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2、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人数及其代表的股份数；

3、宣读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4、推举计票和监票人员；

5、宣读股东会审议议案：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类型、住所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拟对外投资建设汽车冲焊零部件项目的议案。

- 6、与会股东提问；
- 7、股东及股东代表对各项议案逐项进行投票表决；
- 8、统计表决结果；
- 9、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会各项议案的表决结果，并宣读本次会议决议；
- 10、律师宣读关于本次股东会的法律意见；
- 11、与会人员签署会议记录等相关文件；
- 12、主持人宣布本次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类型、住所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重庆至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608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获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5,666.6667万股。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6年1月12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6]200Z0003号）。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注册资本以及公司类型等公司基本信息将发生相应变化，因此，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订，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及其再授权人士代表公司就章程修订相关事宜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手续。前述变更及备案内容最终以相关审批部门登记为准。授权有效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办理完毕之日止。具体如下：

一、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的相关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170,000,000股变更为226,666,667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70,000,000元变更为226,666,667元。公司已完成本次发行，并于2026年1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具体以相关审批部门登记结果为准。

二、变更公司住所的相关情况

因行政区划调整，公司拟将住所由“重庆市江北区鱼嘴镇长惠路29号”变更为“重庆市两江新区鱼嘴镇长惠路29号”，具体以相关审批部门登记结果为准。

三、修订《公司章程》及审议公司新章程的具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的有关规定，结合上述总股本、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住所的变更情况，现拟对《重庆至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相关内容进行修订，对公司新章程进行审议，并将名称变更为《重庆至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内容	修订后内容
第三条 公司于【注册日期】经【注册机关全称】注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份数额】股，于【上市日期】在【证券交易所全称】上市。	第三条 公司于2025年11月26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6,666,667股，于2026年1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五条 公司住所：重庆市江北区鱼嘴镇长惠路29号；邮政编码：401133。	第五条 公司住所：重庆市两江新区鱼嘴镇长惠路29号；邮政编码：401133。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2,666.6667万元。
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辞任的，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辞任的，公司将在法定代表人辞任之日起三十日内确定新的法定代表人。	第八条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由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担任。公司董事长为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担任法定代表人的董事辞任的，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辞任的，公司应当在法定代表人辞任之日起三十日内确定新的法定代表人。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22,666.6667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百二十二条 本章程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且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生效施行。	第二百二十二条 本章程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施行。

除上表中所列修订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保持不变。详见公司2026年2月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

以上议案，请审议。

重庆至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4日

议案二

关于拟对外投资建设汽车冲焊零部件项目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本次交易概况

1、本次交易概况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及业务拓展需要，为进一步扩大公司生产能力，就近配套华东区域及周边地区的零跑汽车等客户，提升客户服务水平和效率，公司拟对公司全资子公司金华至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华至信”）进行增资（增资后金华至信注册资本不超过 1 亿元，以市场监管局实际登记为准），并由金华至信作为项目实施主体，投资建设“汽车冲焊零部件项目”（具体以在有关部门最终备案名称为准）。

公司或金华至信拟与金华市婺城区人民政府签署投资协议、土地协议等相关协议。

本项目总投资不超过 11 亿元（其中包括土地、厂房、设备、设施、工装等），拟规划用地约 100 亩，地块拟位于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金龙路与郑阳路交叉路口。

本项目的实施将有效提升公司的生产规模和交付能力，进一步巩固和增强公司在汽车冲焊零部件领域的市场竞争力和行业地位，为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奠定更加坚实的基础。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投资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新设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增资现有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比例 <input type="checkbox"/> 非同比例） --增资前标的公司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全资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参股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未持股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投资新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投资标的名称	金华至信；汽车冲焊零部件项目（具体以在有关部门最终备

	案名称为准)
投资金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不超过 110,000（其中包括土地、厂房、设备、设施、工装等）（具体以实际投资金额为 准） <input type="checkbox"/>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现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有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募集资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银行贷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 <input type="checkbox"/> 股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是否跨境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是否需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和有关部门批准

2026 年 2 月 6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外投资建设汽车冲焊零部件项目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再授权人员根据项目实际需要决定并负责办理调整项目实施主体等与推进本项目有关的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

（三）明确说明是否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标的概况

本项目是公司围绕汽车轻量化冲焊零部件和汽车座椅骨架实施的一项产能扩充与产业升级类投资项目。本项目主要面向零跑汽车等新能源市场，通过建设相关生产制造与质量检测设施，为公司在大型轻量化汽车零部件和座椅骨架领域的业务发展提供支撑。本项目将根据公司整体战略和市场需求逐步推进，为后续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和扩大生产能力创造条件。

公司拟对金华至信进行增资（增资后金华至信注册资本不超过 1 亿元，以市场监管局实际登记为准），并由金华至信作为项目实施主体，投资建设本项目。

本项目总投资金额不超过 11 亿元（其中包括土地、厂房、设备、设施、工

装等)，总规划用地约 100 亩，地块拟位于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金龙路与郑阳路交叉口。

(二) 投资标的的具体信息

1、对全资子公司增资

(1) 拟增资全资子公司基本情况

投资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增资现有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比例 <input type="checkbox"/> 非同比例) --增资前标的公司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全资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参股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未持股公司
法人/组织全称	金华至信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91330703MAEG1JXW6L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	陈志宇
成立日期	2025 年 3 月 27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实缴资本	1,000 万元
注册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金东区塘雅镇纵三路东侧、金义快速路北侧浙江金义智园实业有限公司内南侧 6 号楼 511 室
主要办公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金东区塘雅镇纵三路东侧、金义快速路北侧浙江金义智园实业有限公司内南侧 6 号楼 511 室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重庆至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 模具制造; 模具销售; 机械设备租赁; 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 金属材料销售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所属行业	C36 汽车制造业

(2) 拟增资全资子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金华至信为 2025 年 3 月新设立公司, 暂无完整会计年度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 金华至信的资产总额为 4,729.39 万元, 所有者权益总额为 560.33 万元, 2025 年 1-9 月的营业收入为 2.76 万元, 净利润额为-440.31 万元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投资新项目

(1) 项目基本情况

投资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投资新项目
项目名称	汽车冲焊零部件项目 (具体以在有关部门最终备案名称为准)
项目主要内容	公司拟在金华市婺城区投资建设汽车冲焊零部件项目, 通过购置各类先进设备, 新增 1 条全自动热成型生产线以及若干条大型及中型连续全自动冷冲压生产线, 若干全自动机器人焊接工作站和激光切割生产线, 形成相应汽车零部件和汽车

	座椅骨架的生产能力，产品就近配套华东区域及周边地区的零跑汽车等客户。
建设地点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金龙路与郑阳路交叉口
项目总投资金额（万元）	不超过 110,000（其中包括土地、厂房、设备、设施、工装等） （具体以实际投资金额为准）
上市公司投资金额（万元）	不超过 110,000（其中包括土地、厂房、设备、设施、工装等） （具体以实际投资金额为准）
项目建设期（月）	36 个月
预计开工时间	2026 年 7 月 1 日
是否属于主营业务范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各主要投资方出资情况

本项目拟由公司通过对金华至信进行增资（增资后金华至信注册资本不超过 1 亿元，以市场监管局实际登记为准），并由金华至信作为项目实施主体进行投资建设，全部以货币方式出资，不涉及其他投资方。

（3）项目目前进展情况

本项目尚处于前期筹备阶段，目前尚未签署相关土地出让合同，尚未开始建设，具体项目实施进度存在不确定性。

（4）项目市场定位及可行性分析

公司在过去三十余年的经营发展过程中，始终深耕汽车冲焊件领域，并且围绕着冲焊件开发和生产环节，拓展了上游的模具开发、加工、生产以及自动化生产整体解决方案等领域。通过多年积累，公司在市场上形成了产品和品牌优势，得到服务客户的广泛认同。公司陆续获得了“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重庆市专精特新企业”“重点工业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重庆市数字化车间”等荣誉称号。

新能源汽车行业持续保持快速增长态势，带动了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快速发展。鉴于公司在华东地区的产能情况，公司本次对外投资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大型一体化零部件以及座椅骨架领域的生产能力，提升规模效应，在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的基础上，更好地服务下游客户。

本项目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更好满足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和整体抗风险能力，本项目具备必要性和可行性。

（三）出资方式及相关情况

本项目出资方式为现金出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银行贷款等融资方

式，不涉及募集资金。

三、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1、协议主体

甲方：金华市婺城区人民政府

乙方：重庆至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投资金额

项目计划总投资 10 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金额不低于 7 亿元）。

3、项目用地

项目规划用地约 100 亩，项目用地拟依法通过招拍挂程序取得，竞拍成功后公司与国土部门另行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项目用地具体位置、土地出让金价款等具体以双方签订的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为准。

4、甲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依法对乙方投资、生产经营活动提供协调服务，依法协助乙方办理相关行政审批手续。

（2）甲方负责协调完成项目土地的挂牌出让事宜并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并协调有关部门办理土地相关权证。

（3）甲方为乙方在婺城发展创造和维护良好的外部安全环境。

5、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承诺在办理完项目备案和建设施工许可证等审批手续后 6 个月内开工。

（2）乙方在项目投产后需按照相关政策及合同约定完成一定税收贡献。

（3）乙方积极配合甲方申报省、市、区重点项目，乙方的项目或乙方引进的项目需符合省、市、区行业规范。

6、其他重要合作事项

（1）甲方坚持“集约、节约”用地的原则，拟在婺城区为本项目提供工业

建设用地约 100 亩（以供地出让红线为准），出让起始价为 40 万元/亩（具体以评估价格为准），出让年限 40 年。

（2）甲方交付项目用地应符合以下标准：项目建设用地范围实现“六通一平”，无应拆迁建（构）筑物、青苗及其它地上附着物。

（3）甲方负责协调资规部门完成项目土地的挂牌出让事宜并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并协调有关部门在乙方支付全部土地款及各项税费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办理土地相关权证交至乙方。

7、合同生效条件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协议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四、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是基于公司在技术和市场方面的积累，与公司现有主业紧密相关，本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优化公司的产品结构，升级产品制造交付能力，扩大公司生产规模，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有助于公司进一步开发新客户和新业务，提高公司盈利水平，推动公司快速发展。

本次投资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主营业务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对外投资完成后，不会形成新的对外担保、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1、行业风险：本项目是基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及对轻量化零部件和汽车座椅骨架在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的判断而投资，但新能源汽车的发展趋势、市场变化，以及原材料价格波动等外部因素和公司内部管理、工艺技术等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对本项目的建设运营和预期效益产生不确定影响。

2、审批备案风险：本项目的实施尚需进行土地招拍挂、项目备案、建设规划许可、环境影响评价等前置审批程序，如遇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

批等实施程序条件发生变化等情形，本项目实施可能存在变更、延期、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3、资金筹措风险：本项目资金需求较大，主要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或其他自筹资金，如公司整体经营性现金流情况或融资条件不达市场预期，将可能导致公司无法按时足额投入项目建设所需资金。

4、建设实施风险：本项目建设期 36 个月，项目建设及实施过程中，若遇行业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客户需求变动或施工管理等问题，可能导致项目延期、变更或无法全部完成。

5、市场及盈利风险：对本项目的投资是公司基于当前市场前景和客户需求所作的规划。尽管公司已与众多客户建立了深度合作关系，但若未来市场需求增长不及预期，或公司市场开拓进展不顺，本项目实施可能存在变更、延期、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6、管理风险：随着公司发展加快，业务不断增长，公司产能和基地不断扩建，金华至信管理团队的组建或管理制度、流程创建与优化等需要较长的过程，可能导致一定的管理风险。

以上议案，请审议。

重庆至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4 日